

淡江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日語會話 (四)	授課 教師	樋口達郎 TATSUROH HIGUCHI
	JAPANESE CONVERSATION (IV)		
開課系級	日文四H	開課 資料	實體課程 必修 下學期 2學分
	TFJXB4H		
課程與SDGs 關聯性	SDG4 優質教育 SDG17 夥伴關係		
系 (所) 教育目標			
<p>本系之教育目標在於培育具備以下能力之日語人才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日語聽、說、讀、寫、譯五項技能。 2. 接軌國際之能力。 3. 掌握資訊之能力。 4. 迎向未來之能力。 			
本課程對應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之項目與比重			
<p>A. 具備日語聽講的基礎能力。(比重：50.00)</p> <p>B. 具備日語口語表達、中日口譯的基礎能力。(比重：50.00)</p>			
本課程對應校級基本素養之項目與比重			
<p>1. 全球視野。(比重：50.00)</p> <p>7. 團隊合作。(比重：50.00)</p>			
課程簡介	本課程目的在於強化學生在商業日語上之「聽」及「說」的能力。使學生能夠針對各類的主題以大量的日文詞彙、進階的句型結構進行溝通。		
	This course aims to develop students' advanced abilities to listen and speak in Japanese.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認知、情意、技能目標之對應

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「認知 (Cognitive)」、「情意 (Affective)」與「技能(Psychomotor)」的各目標類型。

- 一、認知(Cogni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事實、概念、程序、後設認知等各類知識之學習。
- 二、情意(Affective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興趣、倫理、態度、信念、價值觀等之學習。
- 三、技能(Psychomotor)：著重在該科目的肢體動作或技術操作之學習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
1	學生將一、二、三年級所學的日文會話活用在課程中並發表自己的意見。	This course aims to enable students to express their own opinions in Japanese.

教學目標之目標類型、核心能力、基本素養教學方法與評量方式

序號	目標類型	院、系(所)核心能力	校級基本素養	教學方法	評量方式
1	認知	AB	17	討論、發表、實作、模擬	測驗、作業、討論(含課堂、線上)、報告(含口頭、書面)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起訖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110/02/22~ 110/02/28	初回ガイダンス	
2	110/03/01~ 110/03/07	主題別討論 (1)	
3	110/03/08~ 110/03/14	主題別討論 (2)	
4	110/03/15~ 110/03/21	主題別討論 (3)	
5	110/03/22~ 110/03/28	主題別討論 (4)	
6	110/03/29~ 110/04/04	主題別討論 (5)	
7	110/04/05~ 110/04/11	主題別討論 (6)	
8	110/04/12~ 110/04/18	主題別討論 (7)	
9	110/04/19~ 110/04/25	主題別討論 (8)	
10	110/04/26~ 110/05/02	期中考試週	
11	110/05/03~ 110/05/09	主題別討論 (9)	
12	110/05/10~ 110/05/16	主題別討論 (10)	
13	110/05/17~ 110/05/23	主題別討論 (11)	

14	110/05/24~ 110/05/30	主題別討論 (12)	
15	110/05/31~ 110/06/06	畢業考試週	
16	110/06/07~ 110/06/13	---	
17	110/06/14~ 110/06/20	---	
18	110/06/21~ 110/06/27	---	
修課應 注意事項			
教學設備	電腦、投影機		
教科書與 教材			
參考文獻			
批改作業 篇數	篇 (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)		
學期成績 計算方式	◆出席率： 10.0 % ◆平時評量：30.0 % ◆期中評量：30.0 % ◆期末評量：30.0 % ◆其他〈 〉： %		
備考	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 https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 首頁→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 ※不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不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		